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年3月27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林俊傑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203 編號：107032701

屏檢獎勵緝毒 公開授獎表揚績優人員

本署為獎勵緝毒績優人員，依據本署所擬定完成之「辦理緝毒績優人員授獎辦法」，於107年3月22日假4樓大型會議室召開107年度第1季緝毒執行小組會議，分別由本署林錦村檢察長、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楊慶瑞檢察官擔任頒獎人，公開授獎並表揚緝毒績優之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郭書維調查官、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陳駿璿警員，儀式簡單隆重。

郭書維調查官係於106年12月25日在屏東縣屏東市東山河社區查獲犯嫌潘○○等人，並扣得甲基安非他命毒品2公斤及毒品配料1包、夾鏈袋、不銹鋼K盤、現金3萬7000元、行動電話3支等物品；陳駿璿警員則於107年1月29日在屏東縣鹽埔鄉查獲犯嫌黃○○等人以水耕法方式栽種大麻之製毒工廠，並扣得大麻18株、大麻種子915公克、改造手槍1枝、子彈10顆及栽種筆記、生長燈、馬達、烘乾機、攪拌器、肥料等製毒工具；且該等事由業經本署發布新聞稿說明及相關媒體大幅報導，具有震攝犯罪及導正社會風氣作用，顯見渠等均屬績效卓著，符合本署「辦理緝毒績優人員授獎辦法」，爰予以公開授獎表揚。

本署「辦理緝毒績優人員授獎辦法」，係早於行政院提出「新世紀反毒策略」之前，依本署林檢察長指示，以「人」、「量」並重之方式訂定獎勵標準，於106年2月24日即擬定完成。並由司法警察機關按上開規定提報相關人員，經本署審查小組依據案件偵辦經過、複雜與否、付出辛勞、對社會貢獻度等事由通盤考量後予以核定，由本

署林檢察長於每季召開之「緝毒執行小組會議」中公開授獎表揚，以資鼓勵，藉此提昇基層員警士氣，表彰其辛勞程度。自 106 年度起迄今，本署業已表揚共 11 位緝毒績優人員。

